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  
问询函的回复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1022022807001355
报告名称：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
报告文号：	永证专字(2022)第318408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年06月09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6月10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进(420100864076), 李志华(110001024786)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  
问询函的回复

永证专字(2022)第 310408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向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公司”)发出的《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要求,对其中需要会计师发表意见的问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或“会计师”)对下列问题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关于主要经营业绩

年报显示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279,980,189.0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740,501.9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0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81,421,377.5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2.19%。请公司结合有色金属原材料采购支出、产品销售价格波动情况、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说明本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少的原因,变动趋势产生背离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销售商品现金流入比上年增长 124.17 亿元,采购商品现金流出比上年增加 111.92 亿元,主要是销量有所增长,同时,有色金属价格上涨使产品销售收入和原材料采购支出同时增加,采购、销售环节净现金流量增加 12.25



亿元，期末经营性应收、应付账款较上年末变化较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税款和期货保证金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支付税费较上年增加 98,513 万元，增幅 76.23%。一是预付账款较上年增加 136,591 万元，增幅 19%，由于业务未结算、增值税发票未取得，导致公司可抵进项税减少。二是 2019 年末增值税进项留抵 7187 万元，于 2020 年全部退抵，2020 年末无进项留抵，导致 2021 年与上年相比税金支出增加。

2.期货保证金净支出较上年增加 65,000 万元。2021 年市场价格及保值规模增长，期货保证金支出的增加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比较

名称	2021 年			2020 年		
	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入占营业收入比 (%)	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出占营业成本比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 (%)	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入占营业收入比 (%)	经营活动现金总流出占营业成本比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 (%)
白银有色	111.04%	113.95%	316.46%	111.28%	112.16%	1,125.06%
江西铜业	110.77%	113.22%	152.72%	114.54%	118.30%	56.55%
云南铜业	109.43%	109.91%	391.01%	112.82%	113.38%	600.45%
铜陵有色	111.58%	115.69%	98.35%	111.99%	114.87%	224.40%
中金岭南	84.92%	86.07%	144.75%	100.37%	101.78%	145.68%
驰宏锌锗	112.75%	117.37%	600.85%	112.12%	112.89%	3,028.51%
紫金矿业	105.29%	110.81%	778.07%	104.32%	108.98%	903.64%

虽然前述因素影响公司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及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成本及净利润的变化趋势和区间基本趋同，且 2021 年大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比例呈下降趋势。

###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 (一) 实施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重要公司的销售业务按业务循环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对重要客户和有疑问的交易实施包括：获取并检查合同、抽查物权转移凭证、计价测试、抽查销售收款银行回单、实施函证等细节测试程序。与各公司销售部门人员进行沟通，



对收入增加原因进行了解。

2. 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本期税金支出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获取、检查纳税申报表，测算增值税及附税应交金额，抽查税金支付凭证。

3. 在采购付款业务循环审计程序中，重点对期末预付款余额较大的单位实施包括检查供应合同、检查到货检斤记录、检查分析结算记录、复核期末原料暂估数据、实施函证等审计程序。与供应管理部门就期末对供应商预付款较大增加的情况进行沟通。

4. 复核公司编制的现金流量表，分析现金流量表各项目变动与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各科目变动的合理性。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白银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与现金流量变动趋势产生背离的原因主要系采购货物未及时开票结算形成的增值税交纳比上期大幅增加及期货保证金同比增加形成，形成背离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 二、关于第一大股东流动性问题

公司自 IPO 以来无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国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33.03%，甘肃省国资委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33.56%。目前，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安集团合计股份质押率为 92%，质押融资已到期未偿付。因国安集团流动资金紧张，发生了公募债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保函垫付等情况，目前国安集团已经进入重整程序。请公司回复：

（一）说明公司第一大股东流动性风险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的影响，第一大股东化解质押风险的措施；

公司回复：

国安集团流动性风险未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产生影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2022 年 1 月 30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已裁定受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对国安集团的重整申请。2022 年 6 月 2 日，法院已裁定对国安集团等 7 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在重整期间，对债务人的特定财产享有的担保权暂停

行使。相关债权人可以依法申报债权，按照重整计划规定依法清偿，妥善处理各项质押债权，化解相关风险。

(二)披露报告期公司与国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在资金往来、经营业务、资产交易、财务担保方面的余额和发生额，说明各项余额或发生额的性质和内容、形成原因，并说明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情形。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与国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存在经营业务，以下为关联业务情况：

#### 关联方关系情况

关联方	与国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
青海中信国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安集团子公司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产业集团）	国安集团子公司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产业集团子公司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产业集团子公司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产业集团子公司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子公司
中信银行	中信集团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子公司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证券）	中信集团子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子公司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度	上年度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印刷等	市场价	68.60	49.08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住宿租赁	市场价	168.77	22.50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市场价		0.14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备件款	市场价	146.44	143.17
青海中信国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碳酸锂	市场价	1,016.81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招标等	市场价	470.21	387.4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度	上年度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租赁	市场价	41.15	0.94
合计			1,911.98	603.23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度	上年度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劳保用品等	市场价	14.73	13.89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市场价	0.81	0.46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市场价	2.80	1.11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劳保、桶装水	市场价	8.41	1.07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苗木款	市场价		1.28
青海中信国安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线缆	市场价	345.31	
青海中信国安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运输费	市场价	8,574.67	10,830.32
合计			8,946.73	10,848.13



关联方存贷业务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性质	方向	币种	年初余额	本年借方	本年贷方	年末余额	备注
2021年度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0.01		0.01		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定期)	借	美元		1,000.00		1,000.00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定期)	借	美元		2,500.00		2,500.00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定期)	借	美元		1,000.00	1,000.00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20,800.42	13,588.63	7,211.79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资金账户	借	美元		0.86		0.86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23.66	4,520.10	1,000.10	3,543.6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美元	0.0003			0.0003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2,092.27	1,475,006.09	1,475,208.67	1,889.69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保证金	借	人民币	36,738.71	80,967.51	91,214.25	26,491.98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28.89	0.07	8.99	19.96	云南中信国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0.00	8,306.32	7,540.12	766.20	西藏白银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投资款	借	人民币	0.01			0.01	西藏白银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6,362.95	5,716.33	646.62	信银数科供应链(苏州)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0.07	259.25	259.10	0.22	白银有色(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借	人民币	0.04		0.04		白银有色(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投资款	借	人民币		0.94		0.94	白银有色(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甘肃铜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84	0.01
应收账款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7.28	2.57
应收账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2.64	1.23
应收账款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89	0.02
应收账款	青海中信国安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14.86	0.15
预付账款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829.40	
其他应收款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40	
合计		1,227.31	3.98

##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数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02
应付账款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243.70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嘉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0.15
应付账款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12.81
合同负债	白银有色嘉华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0.08
合同负债	青海中信国安锂业发展有限公司	964.92
合同负债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58
其他应付款	白银有色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65
合计		2,621.91

综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经营业务均系市场化行为，不存在关联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 （一）实施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白银公司与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内部控制程序，并对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 与公司管理层就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事项进行沟通，获取公司已识别的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清单。

3. 对清单列示的关联关系及交易进行复核，对大额关联交易实施包括查阅合同、抽查凭证及与交易相关的单据。

4. 在审计过程中对重大关联方交易保持高度关切，补充实施审计程序，包括：查阅管理层作出决议的文件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审批文件、比较类似交易中非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条款差异，并与有关人员沟通获取合理解释。

5. 复核白银公司对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的披露。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白银公司财务报告列示的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无未披露的关联方资金占用，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关于其他应收款及其他资产项目

年报显示，公司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472,417,877.91 元，其中借款余额 327,985,416.80 元，往来款项余额 239,812,322.79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7,969,417.38 元。请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其他应收款中的前十名对象、款项性质内容、形成原因、账龄、是否为关联方以及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十名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形成原因
陕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26,238.83	2-3 年	否	2011 年 12 月，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收购了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形成原因
陕西汇金地地质建设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6,559.71	2-3年	否	<p>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埔银锌公司）、陕西旬阳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源公司）和旬阳县中宝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宝公司）51%、58%、58%的股权，同时约定若白银有色在18个月内上市，则应当进行剩余股权收购；若18个月内未上市，应当另行商定交易方案。由于白银有色未能在股权收购合同签订后18个月内完成首发上市，且黄埔银锌公司、鑫源公司和中宝公司原股东因正在开展矿产资源勘探项目面临资金压力，提出以黄埔银锌公司、鑫源公司和中宝公司剩余股权作质押，向白银有色申请借款，并承诺若其正在开展的资源勘探项目取得成果时优先与白银有色合作。经白银有色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审议同意，报省国资委批准后，2013年10月25日，白银有色按照不超过黄埔银锌公司及鑫源公司和中宝公司剩余股权价值60%的额度，分别对陕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公司）和陕西汇金地地质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均由黄埔银锌公司、鑫源公司和中宝公司原股东实际控制）委托借款2亿元和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5年，利率为6.15%，并就剩余股权办理了质押手续。</p> <p>上述借款到期后，虽然勘探项目已经有初步成果，但正在开展采矿权证手续办理等工作，暂不具备合作条件，借款人及上述公司原股东因资金紧张，向公司提出了延长还款的申请，并表示愿意将其拥有的相关矿权与公司开展合作，积极配合公司开展可行性研究、开发利用方案编制、储量验证、核实、评估等工作，在公司有收购意向后，按照矿权评估价值可相应冲抵对公司的债务。同时，收购剩余股权条件尚不具备，为保持上述公司原股东在矿山发展中的积极作用，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同意对上述借款进行展期，同时积极做好对相关矿权质押和合作等前期工作。按照还款协议，上述公司原股东承诺履行还款义务，保证股权质押合同继续有效，质押期限至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为止，同意承担违约责任。</p>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形成原因
上海浦佳实业有限公司	贸易预付款	3,769.53	4-5年	否	上海鑫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上海鑫创”）与上海红鹭国际贸易公司（简称“上海红鹭”）签订《上海鑫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合同》（简称“鑫创销售合同”），约定上海红鹭向上海鑫创采购铜3497.8吨，合同金额为20,000.42万元。后上海红鹭依约通过信用证完成付款，上海鑫创向上海红鹭提供上海中条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中条山国际”）签发的提货单。后上海鑫创、中条山国际、上海浦佳、中条山有色与上海红鹭五方签订“转让协议”：上海鑫创将销售合同中的权利义务转由上海浦佳；中条山国际的供货权利和义务转由中条山有色；上海鑫创对上海浦佳的合同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中条山国际对中条山有色供货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责任方陆续履行部分义务。上海红鹭于2020年9月28日以中条山国际、上海浦佳、中条山有色、上海鑫创、中条山集团为被告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2021年度年报诉讼事项。
East Rand Empowerment -Newshelf 1186	借款	2,446.22	1年以内	是	East Rand Empower（以下简称“BEE”）为子公司第一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南非黑人经济振兴法案》（BEE法案）是南非政府施行的一种经济振兴形式，旨在提升南非历史上的弱势群体参与经济的程度及提高黑人经济权利。对于采矿业，根据《南非黑人经济振兴法案》及《南非矿业宪章》等南非相关法律法规，在南非拥有矿山的矿业公司的持股中，黑人经济体的持股比例不得低于26%。按照南非矿业宪章的要求，第一黄金公司通过第三方对NS1186和NS1198两家公司的评估，以借款形式向两家BEE公司授予股权。该款项已考虑利息成本，作为第一黄金公司应收款项，未来通过经营获利后的现金分配来逐步偿还。
East Rand Empowerment - Newshelf1198	借款	2,143.86	1年以内	是	East Rand Empower（以下简称“BEE”）为子公司第一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南非黑人经济振兴法案》（BEE法案）是南非政府施行的一种经济振兴形式，旨在提升南非历史上的弱势群体参与经济的程度及提高黑人经济权利。对于采矿业，根据《南非黑人经济振兴法案》及《南非矿业宪章》等南非相关法律法规，在南非拥有矿山的矿业公司的持股中，黑人经济体的持股比例不得低于26%。按照南非矿业宪章的要求，第一黄金公司通过第三方对NS1186和NS1198两家公司的评估，以借款形式向两家BEE公司授予股权。该款项已考虑利息成本，作为第一黄金公司应收款项，未来通过经营获利后的现金分配来逐步偿还。
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土地投标保证金	1,425.00	1年以内	否	购买土地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因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形成暂时性应收款
市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保证金	400.00	1-2年	否	向人民法院支付的诉讼保证金
成县应急管理局	往来款	200.00	1年以内	否	甘肃厂坝公司预付2021年铊污染治理费用
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保证金	169.38	5年以上	否	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形成原因
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3.02	1-2年	否	租赁办公场所支付的房屋保证金
合计		43,455.55			

注：上述金额以扣除减值后的净额列示。

(二) 说明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工程及设备款的主要对象、款项性质、形成原因、账龄、是否为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是否为关联方	形成原因
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3,340.40	5年以上	否	公司支付的地方探矿权款项
工布江达国土资源局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800.00	5年以上	否	公司支付当地政府拆迁款
工布江达县先创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47.19	5年以上	否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141.51	1-2年	否	公司支付巴彦淖尔铜冶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款项
中南大学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97.09	2-3年	否	公司支付绿色选矿药剂项目专利费
陕西华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91.96	1年以内	否	
合计		4,718.15			

(三) 说明是否存在第一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如是，请说明解决措施。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不存在第一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但所属公司第一黄金公司少数股东 East Rand Empower（以下简称“BEE”）存在向公司借款。

《南非黑人经济振兴法案》（BEE 法案）是南非政府施行的一种经济振兴形式，旨在提升南非历史上的弱势群体参与经济的程度及提高黑人经济权利。对于采矿业，根据《南非黑人经济振兴法案》及《南非矿业宪章》等南非相关法律法规，在南非拥有矿山的矿业公司的持股中，黑人经济体的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26%。按照南非矿业宪章的要求，第一黄金公司通过第三方对 NS1186 和 NS1198 两家



公司的评估，以借款形式向两家 BEE 公司授予股权。该款项已考虑利息成本，作为第一黄金公司应收款项，未来通过经营获利后的现金分配来逐步偿还。

####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 （一）实施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选取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对款项形成的原因进行了解，获取并查阅相关的合同、协议、支付凭证等原始资料，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对有关事项后续进展进行了解，实施函证程序。

2.对预付的重大设备购置款和工程款，实施包括：获取有关的购置合同和工程合同，复核到货情况、复核完工进度、计算账面确认数据和实施函证等审计程序。

3.对关联方及其交易实施的审计程序详见本回复第二问所述。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白银公司财务报告列示的其他应收款、非流动资产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无未披露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 四、关于存货跌价准备。

年报显示，年末存货余额为 11,966,383,491.26 元，公司主营产品之一电银的销售量比上年减少 67.81%，库存量比上年增加 10.36%，电铅销售量比上年减少 8.72%，库存量比上年增加 36.41%，请公司回复：

（一）说明相关产品本期销售量下滑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是否符合行业趋势。

公司回复：

2020 年、2021 年电银、电铅销售及库存变化情况原因如下：

电银、电铅销量及库存变化表

产 品	计量单位	2020 年销量	2021 年销量	增减数量	增减率%	2020 年库存	2021 年库存	增减数量	增减率%
电银	公斤	639,402.53	205,807.99	-433,594.54	-67.81	17,381.67	19,182.74	1,801.07	10.36
电铅	吨	20,158.99	18,401.20	-1,757.79	-8.72	754.39	1,029.07	274.68	36.41

2021 年电银销售量为 205,807.99 公斤，比 2020 年减少 433,594.54 公斤，减

少幅度为 67.81%。销量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销售的电银中有 450,000 公斤为公司 2018-2019 年生产。由于当时市场价格不及预期，未对外销售，2020 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对该批电银集中在 2020 年度销售，因此当年销量较大，而 2021 年销量处于正常水平，因此电银 2021 年销量比 2020 年降低了 67.81%。

2021 年电铅销售量为 18,401.2 吨，比 2020 年减少 1,757.79 吨，幅度 8.72%。销量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自 2021 年 9 月起至年末，电铅市场价格有所降低，公司及时调整销售策略惜售所致。

公司除电银销售在 2020 年出现较大波动，其余产品销量变动均在合理范围之内，各项业务行为均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二）请结合公司相关产品的价格波动情况，说明库存量增加和销量减少，是否会影响相关产品存货可变现净值，并详细披露公司在估算可变现净值时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和假设、减值测试计算过程，充分说明存货是否充分计提跌价准备。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白银公司回复：**

公司根据相关产品的价格走势情况及对产品价格未来的预判，及时调整当期的销售策略，会导致期末库存产品数量的增减变动。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相关存货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关的会计处理。

有色金属产品可变现净值的测算，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上海有色金属网当月最后一个工作日的期货价格作为测算用市场价格，并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其中：根据公司历史销售费用及税率进行测算，未预计销售费用率为产品市场价格的 1.10%，预计税金及附加为产品市场价格的 0.01%，下同）。

库存原料可变现净值的测算，以库存原料的实际成本加原料加工至产成品还需发生的冶炼损失（回收率）及加工费，再扣除预计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确认。

库存原料的可变现净值=库存原料实际成本+库存原料实际成本\*冶炼回收率+发生的加工成本-产成品预计发生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

2021 年末测算相关原料加工至产成品的冶炼回收率、加工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见下表：



原料类别	计量单位	冶炼回收率	加工成本(元/吨、公斤)	预计的销售费用	预计的相关税费
电铜原料含铜	吨	97.36%	2,934.53	产品销售价*1.1%	产品销售价*0.01%
电铅原料含铅	吨	97.50%	6,104.72	产品销售价*1.1%	产品销售价*0.01%
精锌原料含锌	吨	92.50%	6,466.15	产品销售价*1.1%	产品销售价*0.01%
电锌原料含锌	吨	94.17%	3,818.24	产品销售价*1.1%	产品销售价*0.01%
电金原料含金	公斤	95.00%	3,780.23	产品销售价*1.1%	产品销售价*0.01%
电银原料含银	公斤	90.50%	141.19	产品销售价*1.1%	产品销售价*0.01%

按上述原则测算，2021年年末公司存货形成跌价准备1,066万元，已全额计提。

###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 （一）实施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复核管理层在存货减值测试中使用的相关参数，尤其是未来售价、生产成本、经营费用和相关税费等；
- 2.复核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数据的相关性；
- 3.对比预测的未来售价与公开市场价格；
- 4.了解存货减值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其有效性；
- 5.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存货减值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白银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 五、关于环境和安全行政处罚。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因环境问题受到多项行政处罚，收到环保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共计3次，处罚金额共计1,943,000元，涉及废渣废水废气排放等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生产安全一般事故2起，3人死亡，2起事故均受到了政府行政处罚。请公司回复：

（一）说明相关环境和安全处罚对公司重要经营业务和经营分部的经营影响，以及未来防范相关风险的具体措施；

公司回复：

- 1、公司安全相关情况



(1) 2021年6月4日22时30分许，深部矿业公司外包施工单位白银正通井巷工程有限公司深部矿业公司项目部两名作业人员在井下1595水平50线采场作业时，发生冒顶事故，导致2名作业人员死亡。事故发生后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政府对深部矿业公司给予28万元的行政处罚，并对深部矿业公司相关负责人给予一定的行政处罚。该起事故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针对此次事故中暴露出来的问题，一是加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认真汲取事故教训，进一步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集中攻坚年隐患排查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健全完善顶板管理责任体系，明确顶板管理责任机构或责任人员，完善顶板安全管理技术措施，适时组织开展矿山安全风险研判工作，分析预判井下重点部位、重点场所、重点管理环境存在的安全风险，研究落实有效安全防范措施和技术处理措施，确保井下作业安全。二是深化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工作。三是加强技术管理。切实优化、改进采矿方法，科学合理安排回采工艺；进一步修订完善采场顶板分级管理制度，做到规程指导现场，现场决定措施。四是加强培训教育管理严格执行“三级”安全教育工作，特别是提高外包施工单位和从业人员的岗位安全教育。

(2) 2021年7月30日9时许，小铁山矿采掘作业区班长王志利带领充填班全体人员下井前往1320水平700采场进行铺设假底作业时，发生片帮冒顶事故，造成1名作业人员死亡。

事故发生后白银市白银区人民政府对小铁山矿给予20万元的行政处罚，并对小铁山矿相关负责人给予一定的行政处罚。该起事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针对此次事故中暴露出来的问题，一是小铁山矿深刻反思，全面依法履行企业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加强井下作业环境地质构造的检查和管理工作，认真落实隐患排查整改制度。二是全面加强警示教育，加强对生产作业区（车间）主要负责人、管理人员及全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全面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三是进一步完善健全隐患排查整治制度，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完善安全操作规程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敲帮问顶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组织矿山专业技术人员全面排除事故隐患。

## 2、公司环保相关情况

(1) 2021年4月1日，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成州锌冶炼厂因废水超总量排放、生活污水排放、焙烧环境收尘系统排气筒高度未达到《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收到陇南市生态环境局成县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成环罚字[2021]1号)，罚款金额1,369,000元。

按照生态环境部门前期现场检查指出的上述问题，责任单位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成州锌冶炼厂从2021年3月邀请专家从原料、工艺、生产设施和环保治理设施等方面开展系统性排查，完成了废水源头分质分类回用减少了废水排放总量、焙烧环境收尘系统排气筒加高、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建设等工作，全面完成整改任务，生产系统平稳运行。

(2)2021年4月14日，西北铅锌冶炼厂因4#湿渣库内贮存约30万吨废渣，未按规定进行封场，存在库内西北角有积水、库区周边围栏破损、排水沟堵塞的现象，被白银市生态环境局予以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为白市环罚字[2021]3号，罚款金额452,000元。

按照生态环境部门前期现场检查指出的上述问题，责任单位西北铅锌冶炼厂立即清运库内积水至厂内妥善处置，对积水湿地区域进行全覆盖，建立集水池，修缮库区防护网、排洪沟及周边道路，修整排洪沟护坡，平整库内干滩，对库区废渣拟进行回采，加强库区管理，杜绝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为从根本上消除4#湿渣库及周边区域存在的环境风险，积极寻求通过产业链对铁矾渣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处置的途径，与省内具有处理资质的白银石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正在建设年处理40万吨的含铅锌废料处理系统的白银华鑫九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进行合作，预计两年内完成4#湿渣库回采，彻底消除环境风险隐患。此次环保处罚对责任单位西北铅锌冶炼厂经营没有造成影响，其生产系统平稳运行。

(3) 2021年11月2日，铜业公司因制酸尾气和环集尾气在线监测设备的数据量程中二氧化硫均被设置为0-500mg/m<sup>3</sup>，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HJ 76-2017)关于量程设置及数据显示的相关规定，闪速炉制酸尾气在线监测设备颗粒物粉尘仪激光发射器内部有少量积灰的现象，被白银市生态环境局予以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为白市环罚[2021]20号，罚款金额



122,000 元。

在收到环保处罚后，责任单位铜业公司当即组织设备建设安装厂家及在线设备运维方等有关单位进行整改，重新采购了两套烟气分析仪，量程为0-1000mg/m<sup>3</sup>，用于替换目前在用的制酸尾气及环集脱硫烟气分析仪。另外，对制酸尾气烟囱粉尘仪进行了更换。此次环保处罚对责任单位铜业公司经营没有造成影响，其生产系统平稳运行。

**（二）结合公司排污和环保情况，公司对相关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弃置义务，相关费用和成本是否充分确认。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的上市公司，下属的采选、冶炼、加工等单位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购置和使用的机器设备不存在弃置义务。尾矿库验收合格后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费用，后期发生的维护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根据相关规定，境内矿山取得采矿权时需要编制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公司矿山在生产中严格执行治理方案，相关支出已计入当期成本费用，预计在矿山关闭时不会产生大额的弃置费用；境外矿山按当地规定对环境恢复治理费用已计提预计负债，期末余额 14,375.05 万元，相关成本费用已充分计提，符合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实施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法律法规对矿山弃置义务的有关规定，了解矿山所在地地方环保、矿业等管理部门对矿山生产、维护和封闭等环节有关的要求并检阅相关资料。
- 2.复核公司计入当期与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相关的成本费用的合理性。
- 3.复核公司对矿山弃置费用的测算过程，包括对未来支出项目及金额预测的合理性的判断，对最佳估计数的判断。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白银公司有关矿山弃置义务相关的成本费用的确认及预计负债的计提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六、关于无形资产及商誉的减值。

年报显示，公司年末无形资产及商誉分别为 5,901,950,998.20 元及 510,550,848.55 元。请公司回复：

（一）说明无形资产的主要构成和内容，无形资产重大项目可回收金额的确定过程，说明是否充分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回复：

2021 年末白银有色无形资产 59.02 亿元，分别为：采矿权 49.91 亿元、土地使用权 8.98 亿元、软件 0.04 亿元、其他 0.09 亿元。

###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母公司	37,508.87	331.40	51,199.79		89,040.06
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763.32				8,763.32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93.04	1.09			1,094.13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716.27		4,488.57		6,204.84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2.48		11,211.76		11,614.24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850.51		0.00	910.66	1,761.17
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34,872.81		46,693.85		81,566.66
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		2.01	182,236.54		182,238.55
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67.20			67.20
白银有色动力有限公司	3,554.94				3,554.94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44.67		203,245.33		204,290.00
合计	89,806.91	401.70	499,075.83	910.66	590,195.10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规定：“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一）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二）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

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三）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四）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五）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六）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七）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目前，有色金属价格处于高位，公司采选冶炼业务盈利能力并没有受到影响。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矿权和土地使用权，市价并未出现大幅下跌；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利率或者投资报酬率并未明显提高；采矿权和土地使用权属于无形资产并不会出现过时或损坏；主要资产没有闲置、终止使用或计划提前处置；没有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也没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除子公司红鹭矿业因持续出现亏损而存在减值迹象而进行减值测试外，其他各公司不存在上述规定所述的发生减值的迹象，无需进行减值测算。另外，境外子公司第一黄金由于存在并购形成的商誉，公司对形成该商誉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生减值。

目前，公司有色金属产品主要是铜、铅、锌、金银，2021年除铅产品外价格均在高位，以下为各产品近年来价格变动情况：

## 2018年-2021年沪铜价格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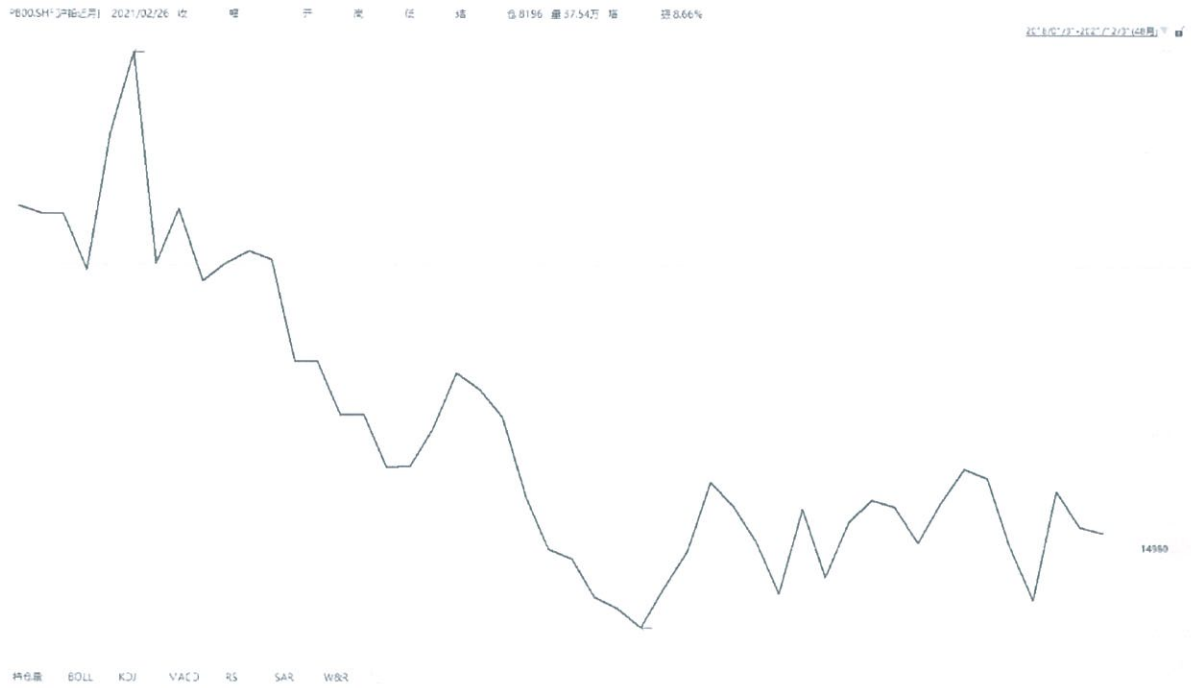


## 2018年-2021年沪锌价格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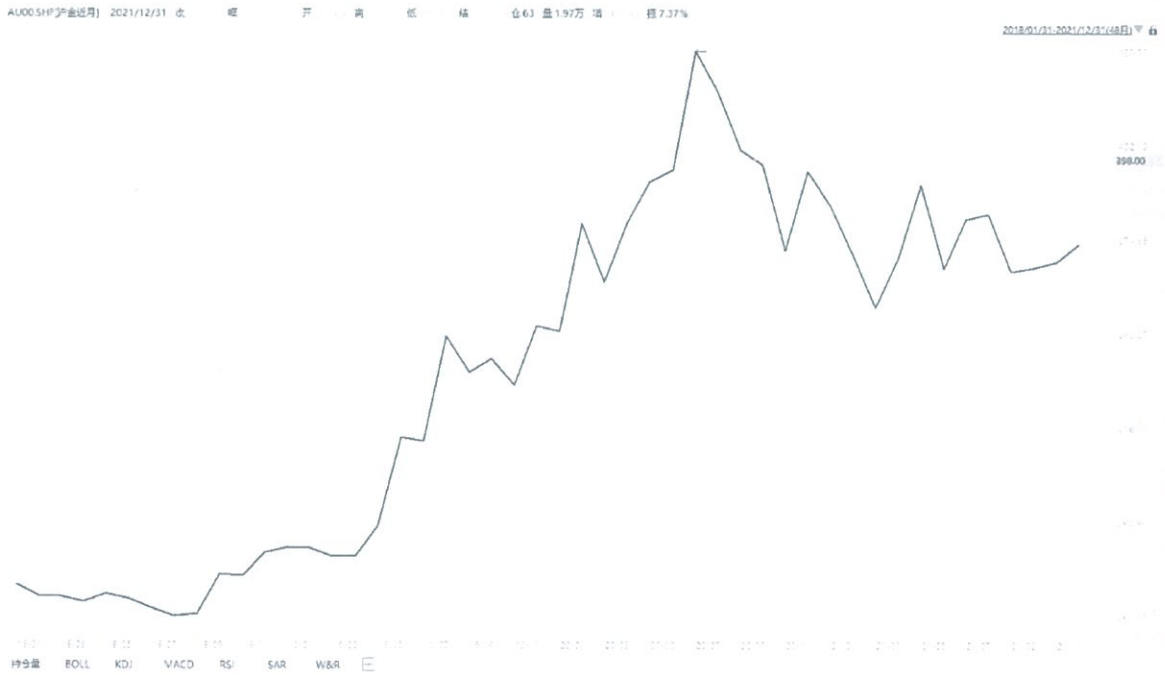




## 2018 年-2021 年沪铅价格变动情况



## 2018 年-2021 年沪金价格变动情况



## 2018 年-2021 年沪银价格变动情况



注：以上数据均来自 wind 资讯。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根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对西藏洪城矿业有限公司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和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评估结果，其估值低于账面价值。主要原因如下：

### (1) 西藏工布江达县亚桂拉铅锌矿

西藏亚圭拉矿 2008 年拿到采矿证后，2010 年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西藏亚桂拉铅锌矿采选工程开发利用方案》和《西藏亚桂拉铅锌矿采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至今未做开采，账面值形成时间为 2016 年，距离报告期五年整，西藏矿区位于冈底斯山脉东段，属藏北高原与藏东高山峡谷结合地带的高原山区。区内山势陡峻，切割强烈，总体地势西高东低，北高南低，工作区海拔一般为 4600~5500 m，开采成本在上涨，如外购材料、外购燃料动力等均有大幅上涨，西藏自治区人员工资大幅上涨，可研中固定资产投资由于时间较久，采用固定资产投资指数进行了调整，故西藏矿业的整体开采成本增加使矿权估值低于账面价值。

### (2) 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黄土岭铅锌矿

黄土岭矿山于 2009 年陕西省国土资源资产利用研究中心《关于〈陕西华钛盈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铅锌矿体镇安县黄土岭 K1 号铅锌矿体开发利用方案〉审

查意见的报告》，2011年12月26日，陕西黄埔银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交了《陕西省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2012年7月11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国土资储备字（2012）179号”文备案，之后断断续续处于勘察间断，账面形成于2016年，距离基准日时间较久，2020年陕西地矿第一地质队有限公司编制了《陕西省镇安县黄土岭铅锌矿矿产资源国情调查报告暨2020年储量年报》，和2012年数据相比各资源量有所下降，同时和可研报告时间较久，开采成本上涨，如外购材料、外购燃料动力、职工薪酬等均有大幅上涨。固定资产投资近年原材料的上涨导致固定资产增长较快，故黄土岭矿区的整体开采成本增加使矿权估值低于账面价值。

经测算，陕西黄埔银锌公司所属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及西藏洪城公司所属亚桂拉铅锌矿采矿权出现减值，分别计提减值金额5,630.00万元和15,307.56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经评估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陕西黄埔银锌公司所属黄土岭铅锌矿采矿权	29,830.00	24,200.00	5,630.00
西藏洪城公司所属亚桂拉铅锌矿采矿权	88,807.56	73,500.00	15,307.56

**（二）说明境内和境外矿业资产组可回收金额的确定的具体过程，相关矿山寿命、排产计划、销售价格运营成本、折旧费用、税金、资本性支出及折现率等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是否具有行业可比性。**

**公司回复：**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的具体过程：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与《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规定，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是否发生减值。

**1、境内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关键假设和参数计算过程：**

根据对白银红鹭历史沿革、所处行业、资产规模、盈利情况、市场占有率等各方面综合分析以后，相关资产组未来收益能够合理预测，预期收益对应的风险能够合理量化。目前，国内资本市场已经有了长足的发展，相关β系数、无风险报酬率、市场风险报酬率等资料能够较为方便的取得，采用现金流折现法评估的外部条件较成熟，同时，采用现金流折现法评估也符合国际惯例，本次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现金流折现法评估，能够更好地反映相关资产组价值。



各指标根据情况有依据企业自身情况选取有采用行业情况选取，具体选取如下：

(1) 矿山寿命：矿山寿命即为矿山服务年限

矿井服务年限计算公式：
$$T = \frac{Q}{A \cdot (1 - \rho)}$$

式中：T——服务年限

Q——可采储量

A——矿山生产能力

$\rho$ ——矿石贫化率

根据采矿许可证证载的生产规模及《可研报告》根据矿体赋存条件，设计生产规模得出矿山生产能力。根据《可研报告》、《开发利用方案》、《详查报告》得出：可采储量、矿石贫化率，将各项参数代入上式，可计算的矿山服务年限。

各矿山服务年限如下

公司名称	鑫源矿业		黄埔银锌能源	中宝矿业	西藏洪城矿业
矿业	泗人沟	任家沟	黄土岭	甘沟	西藏亚圭拉
服务年限	10.94	20.15	9.32	8.32	22.53

(2) 排产计划：排产计划以企业历史期排产计划实现程度和企业排产计划为依据结合矿山生产能力确定

(3) 运营成本及费用：对于生产矿山以企业历史成本、费用为基础进行预测，结合市场情况；未生产矿山以可研为基础结合市场成本增长情况进行预测。

(4) 折旧费用、税金：折旧依据企业折旧规定年限进行折旧；税金及附加，税金及附加指矿山企业销售产品应负担的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各计税标准如下

公司名称	鑫源矿业	黄埔银锌能源	中宝矿业	西藏洪城矿业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5%	5%	7%
资源税	3.5%	3.5%	3.5%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	3%	3%	3%
教育费附加	2%	2%	2%	2%

(5) 销售单价：据《矿业权评估指南》，对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大、服务年限较长的大中型矿山，可向前延长至5年；对小型矿山，可以采用估值基准日当年价格的平均值。本次估值价格取近五年平均价，根据 Wind 资讯查得，2017-2021

近五年铅不含税平均价 12,839.00 元/吨,近五年锌不含税平均价 14,763.00 元/吨,近五年银不含税平均价 3,360.00 元/千克。

(6) 折现率指标选取

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选取: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 WIND 资讯系统所披露的信息,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2.78%,本评估报告以 2.78%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无财务杠杆  $\beta$  的选取:

本次评估根据 WIND 资讯行业分类有色金属矿采选业上市公司,按照如下标准计算行业平均剔除财务杠杆  $\beta$ 。

标的指标	沪深 300
计算周期	周
时间范围	2019 年 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率计算方法	对数收益率
剔除财务杠杆	按市场价值比
加权方式	算数平均

按照上述标准选择的行业对比公司的平均剔除财务杠杆  $\beta$  为 0.7757

市场风险溢价的计算

采用中国证券市场指数测算市场风险溢价,市场风险溢价用公式表示为:

中国市场风险溢价=中国股票市场平均收益率-中国无风险利率

中国股票市场平均收益率以沪深 300 指数月数据为基础,时间跨度从指数发布之日(2002 年 1 月)起至评估基准日止,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行情数据库,采用算术平均方法进行测算;无风险利率以 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代表,数据来源于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网 (<http://www.cas.org.cn/>)。

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测算中国市场风险溢价为 7.42%。

折现率如下:

序号	被评估单位	2021 年
1	$D/(D+E)$	0.39
2	$D/E$	0.64
3	平均无财务杠杆 $\beta$	0.7757
4	所得税率	15.00%
5	财务杠杆 $\beta$	1.1977



6	无风险报酬率	2.78%
7	市场风险溢价	7.42%
8	企业特有风险	3.00%
9	股权资本成本 (CAPM)	14.67%
10	债务成本	4.65%
11	WACC	10.49%
12	WACCBT	13.56%

## 2、境外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关键假设和参数计算过程：

根据合格人士出具的报告中详细的生产计划预测，其未来现金流可以计量，因此，对 Modder East 使用折现现金流量法对项目进行价值测算；除 Modder East 外的其他项目，由于尚处于待开发阶段，合格人士出具了资源量报告，现金流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我们使用了市场法的市价法来对该项目进行价值测算。

(1) 销售单价：销售单价取五年平均金价，预期黄金销售价格 1498 美元/盎司。

(2) 矿山年限依据：《Audit of the 2021 Mineral Resource and Reserve Estimates for Modder East Gold Mine》合格人士出的矿产资源储量报告。

营运成本、费用：以历史期营运成本及费用情况为基础，结合企业管理层报告预测。

### (3) 税金

境外主要为资源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税

资源特许权使用费：根据 2008 年第 28 号法例《矿产和石油资源特许权使用费法》，凡持有探矿权或采矿权；保留许可证；勘探权；探矿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或该权利的租约或分租约的任何人士；或在南非收回矿产或石油资源的任何人士，须缴纳税项。精炼矿产（包括黄金）的特许权使用费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特许权使用费税率} = 0.5\% + (\text{息税前利润} \div (\text{精炼矿产资源销售收入} \times 12.5)) \times 100$$

上述公式适用于黄金矿产资源，且黄金精炼矿产适用的最高特许使用费限额为收益的 5%。



所得税：计算黄金采矿业务适用的税率所采用的公示如下：

$$Y=34-(170\div X)$$

其中 Y=将予征收的百分比税率；X=以百分比列示的比率，指应纳税利润÷采矿收入

#### (4) 折现率

无风险收益率 Rf 的选取：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全球经济数据网站所披露的信息，南非 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9.04%，本评估报告以 9.04%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无财务杠杆β的选取：

本次评估根据 WIND 资讯行业分类为美股 wind 黄金，按照如下标准计算行业平均剔除财务杠杆β。

标的指标	道琼斯工业指数
计算周期	周
时间范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率计算方法	对数收益率
加权方式	算数平均

按照上述标准选择的行业对比公司的平均剔除财务杠杆β为 0.6612。

市场风险溢价的计算

对于南非市场风险溢价的测算方式是经由美国市场风险溢价调整而来，过程如下：

南非市场风险溢价=美国股票市场风险溢价+南非股票市场违约贴息

美国股票市场风险溢价

美国股票市场风险溢价=美国股票市场收益率-美国无风险收益率

美国市场收益率选取标普 500 指数进行测算，标普 500 指数数据来源于雅虎财经 <http://finance.yahoo.com/>；美国无风险收益率以美国 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表示，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终端全球宏观数据板块。

南非市场违约贴息

根据国际权威评级机构穆迪投资者服务公司公布的南非债务评级及对风险补偿的相关研究测算，得到南非股票市场违约贴息。

在美国股票市场风险溢价和南非股票市场违约贴息数据的基础上，计算得到

评估基准日南非市场风险溢价为 8.33%。

#### 折现率

由于本次评估在预测现金流各项目中均未考虑南非通货膨胀的因素，故需对折现率转化为实际折现率，公式如下：

$$(1 + \text{实际折现率}) \times (1 + \text{通货膨胀率}) = 1 + \text{WACC}$$

序号	项目	2021 年
1	D/(D+E)	0.14
2	D/E	0.16
3	平均无财务杠杆 $\beta$	0.6612
4	所得税率	22.44%
5	财务杠杆 $\beta$	0.7440
6	无风险报酬率	9.35%
7	市场风险溢价	8.33%
8	企业特有风险	1.50%
9	股权资本成本 (CAPM)	17.05%
10	债务成本	7.25%
11	WACC	15.46%
12	CPI	4.50%
13	实际折现率	10.49%

综上，公司在选择产品售价时充分考虑了矿山规模及服务年限，符合《矿业权评估指南》规定，具有行业可比性。通过对有色金属行业中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上市公司折现率的筛选，收集了部分上市公司折现率：兴业矿业商誉减值测试折现率 12.1%、盛达资源商誉减值测试折现率 12.76%、西部矿业对三家矿业企业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折现率 11.7%-13.8%，上述上市公司折现率在 12.1%-13.8% 之间，公司实际折现率在区间范围内，符合行业实际，具有行业可比性。Wind 资讯查询同类主营为铅锌矿的上市公司近三年管理费用率为 4.6%-11.7%，公司预测稳定期管理费用率为 5.8%-9.8%，平均费用率为 7.2%，在行业合理范围内。Wind 资讯查询同类主营为铅锌矿的上市公司近三年毛利率 31%-69%，公司预测平均毛利率为 48%，在行业合理范围内。

**(三) 本期针对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9,833,499.99 元，请披露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说明重大假设和参数是否具有行业可比性，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及时、充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根据税前现金流量以计算出的税前折现率进行折现，红鹭公司的资产组合可回收价值为：239,537.00 万元。收购红鹭矿业形成商誉系 2017 年购买红鹭矿业 93.02%股权的交易形成，至 2021 年底红鹭矿业的资产构成及经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故将红鹭矿业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资产及合并时形成的商誉和少数股权应分摊的商誉作为减值测试的资产组组合。本年度计提商誉减值损失见下表：

项目	白银红鹭相关资产组
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245,525.42
商誉账面价值	50,974.4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商誉账面价值	27,462.28
归属于少数股东商誉账面价值	23,512.19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296,499.89
可收回金额	239,537.00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56,962.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30,813.90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24,478.93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2,983.35

##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 （一）实施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与管理层讨论并复核白银有色公司无形资产及商誉，以评估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2.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或资产组以及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合，复核管理层编制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或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及评估模型，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复核所采用的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及方法，是否适用于对应的业务类别；

（2）复核评估报告以及折现现金流计算模型所采用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主要包括矿山寿合、冶炼厂的生产设计年限、年产量、销售价格、运营成本、折旧费用、税金、资本性支出及折现率等），与管理层沟通，获取相关技术报告作为参考；对比关键假设数据与第三方公开的数据

（3）复核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数据的相关性；



- (4) 复核评估机构的资质及专业胜任能力;
- (5)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完整性。

##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 会计师认为:

就财务报表整体公允反映而言, 白银公司无形资产、商誉减值测试合理、正确, 计提充分, 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七、关于货币资金和负债

公司货币资金 5,076,395,452.82 元, 占流动资产比重 20%; 短期借款 8,277,185,867.60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57,545,679.64 元, 其他流动负债 298,527,159.01 元, 三者相加占流动负债比重为 63.2%。请公司回复:

(一) 结合同行业情况, 说明公司货币资金存款和短期计息负债均金额较大、占资产和负债比重较高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的行业性质及规模决定了在大宗原燃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环节经常性存在大额资金收支, 公司有色金属冶炼生产所需的原料主要通过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采购, 贸易业务主要在上海红鹭贸易公司开展, 因此公司和上海红鹭贸易公司需要经常保持较大规模的流动资金头寸。公司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公司下属第一黄金公司减持了持有的斯班一股票, 收到的资金因办理手续原因年末暂未回流至公司, 使其账面余额较大; 第一黄金公司和首信秘鲁公司均在境外独立运营, 日常需要保持一定的流动资金头寸。加之还有部分货币资金为期货保证金及受限资金和专项资金, 因此货币资金余额较大。主要分布情况如下:

2021 年末, 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50.76 亿元, 主要分布情况为: 母公司 10.06 亿元, 占总额的 19.82%, 包含受限资金和各类专项资金 3.91 亿元, 实际可用流动资金 6.15 亿元;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公司 12.65 亿元, 占总额的 24.94%, 主要为期货保证金; 境外子公司: 贵金属公司 12.82 亿元占总额 25.27%, 主要为减持斯班一股票所得资金; 首信公司 8.83 亿元占总额 17.41%, 有色香港公司 1.55 亿元占总额 3.07%; 境内其余各家子公司合计 4.83 亿元占总额的 9.52%, 含专项资金 1.27 亿元, 实际可用资金为 3.56 亿元。

公司短期计息负债占流动负债比重与同行业企业相比,近三年均保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从公司发展形势看,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按照公司“十四五”规划确定的“1245”发展战略,要努力实现五个倍增,即实现工业总产值、营业收入、利润总额、采选综合能力、员工收入倍增,公司产能将逐步扩大,生产经营周转资金也同步呈逐年上升趋势,对短期计息负债的需求量也会只增不减。从有色金属行业特性看,采购、生产、销售整个链条约需两个月,生产经营过程需要持续匹配相应的周转资金。从2021年有色金属价格走势看,大宗商品上涨带动有色金属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周转资金随之加大。在以上三方面因素影响下,2021年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和短期计息负债有所上升,但仍保持在较为合理的水平。

同行业货币资金和短期计息负债情况比较情况如下:

2021年货币资金和短期计息负债比较表

单位:亿元

项目	白银有色	江西铜业	云南铜业	铜陵有色	中金岭南	驰宏锌锗	紫金矿业	平均	与平均值比较
货币资金	50.76	348.31	40.82	56.60	17.83	12.38	142.22	103.03	-52.26
流动资产	251.55	932.42	207.42	292.09	90.18	29.89	470.64	337.11	-85.56
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重	20.18%	37.36%	19.68%	19.38%	19.77%	41.44%	30.22%	27.97%	-7.79%
短期借款	82.77	334.76	56.51	71.44	37.91	27.22	182.29	118.35	-35.58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40.58	59.73	10.96	33.39	6.18	8.63	94.70	35.60	4.98
其他流动负债	2.99	56.58	5.75	1.03	0.25	0.23	6.78	11.77	-8.79
流动负债	199.90	672.29	126.58	229.72	74.91	60.07	503.02	277.77	-77.87
短期计息负债占流动负债比重	63.20%	67.09%	57.84%	46.08%	59.20%	60.05%	56.41%	57.78%	5.42%

白银货币资金余额以及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

(二) 公司针对防范资金安全的措施,公司资金循环财务内部控制在设计和执行上所识别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回复:

公司资金管理按照“权责清晰、有效制衡”的原则,层层明确落实资金管控相关责任。日常管理主要强化内部控制,严格流程的履行,确保资金的安全合



规使用。制订了《财务风险管理制度》、《筹资业务管理办法》、《资金支付业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银行账户管理制度》等多项严格的管理制度，将财务活动中筹资、投资、运营等各环节的资金风险均纳入管控范围内；公司包括大额资金在内的所有资金支付均纳入全面预算管理体系之中，实行年度预算与月度资金支出计划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并严格执行资金支付审批流程。通过坚持运用“制度加科技”，加强权力监督与制约，实现资金决策的独立性与制衡性相统一，资金预算与资金控制相协同，资金风险有效控制。

公司明确资金管理重点工作，加强风险应对管理。对投资、借款、担保、理财等高风险业务进行重点监控，按照公司下发相关制度规定，全面检查各项业务的开展情况，做到依规办理，风险可控。通过建立的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制度和相关流程，公司形成按制度办事的严谨工作作风，保证资金管理各个环节互相制约、互相监督、安全顺畅。

**（三）结合公司整体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短长期偿债指标情况，分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和偿债风险。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偿债风险分析：

指标名称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流动比率	0.95	1.16	1.26
速动比率	0.52	0.55	0.66
资产负债率（%）	65.79	61.83	63.23

公司近三年的流动比率逐年向好，特别是2021年，在有色金属价格上涨影响存货占用资金增加的情况下，该指标稳中有升。速动比率近三年也呈逐年向好趋势，说明资产的流动性越来越好。以上两项指标反映出公司短期偿债的能力在逐步提升。

2021年，公司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的指导意见》“2020年之后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在同行业同规模企业的平均水平”的要求，继续实施资产负债率和债务总额双重管控；加强与同行业同规模企业对标管理，努力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风险预警线以内。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区间，偿债风险低。

在目前管控的基础上，后续公司将坚持通过“五控”措施，保持和压降负债水平，主要内容为：控资产负债率水平，对标行业标准，对下属不同行业的子公



司进行梳理，设定不同的资产负债率警戒线，按照标准对子公司的投资进行合理管控；控财务杠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适度融资、压缩带息负债规模，保证资金安全平稳；控投资规模，根据所处不同行业子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投资规模提出明确要求；控风险业务，对金融衍生品高风险业务进行严格控制；控财务风险，保证日常营运资金的安全与流畅，筹资渠道、成本、结构的可优化与调整。

####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 **（一）实施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评估白银公司与资金管理有关的风险，评价并测试白银公司与资金管理有关的内部控制。

2. 与管理层及有关部门人员就资金统一管理，偿债风险等问题进行沟通。

3. 对各母子公司货币资金实施检查期末对账单、查阅企业信用报告、抽查收支凭证、函证期末余额等审计程序。

4. 对各母子公司的长短期借款实施检查借款合同、查阅企业信用报告、检查本金及利息收支凭证，测算利息费用、函证发生额及期末余额等审计程序。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白银公司财务报告中列示的货币资金、长短期借款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白银公司货币资金与短期借款期末余额均较大存在合理原因，无重大流动性风险和偿债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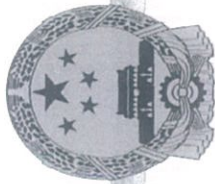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进  
420100864076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志华  
116001024786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0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其他法律规定的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18日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 0011966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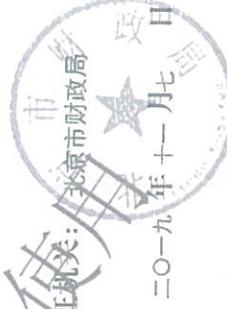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42010086407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m /d

姓名: 李进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5-17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分公司湖北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105154473  
Identity card No



李进 (320)00864076  
2021年已过期  
CPA  
QR cod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湖北分公司  
转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 月 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5 月 8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湖北分公司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 月 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湖北分公司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 月 8 日

姓名 李志华  
 Full name 李志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10-13  
 Date of birth 1983-10-13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1022198310133452  
 Identity card No. 421022198310133452



证书编号: 110001024786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024786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12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 12 / 0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志华(110001024786)

2021年已通过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 月 8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 月 8 日

日

10